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概况		我局为正处级行政单位，我局编制数为20名。其中：行政编制为13名，行政工勤3人，事业人员4人。主要职责是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搬迁安置的组织、协调、监督、服务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1、对做好沟通协调，加强监督检查，加快黄登、里底、乌弄龙、托巴四个水电站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工作，加快推进徐龙、奔子栏两水电站的移民安置前期工作，加快做好梨园、阿海水电站和小中甸水利枢纽工程竣工验收阶段的移民安置专项验收工作。完成水利水电总投资23亿，移民安置投资5亿元。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2017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根据《迪庆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迪财行[2017]5号文件，2017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总计：5066263.11元，其中：基本支出4534197.49元，项目支出532065.62元。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我局制定了《迪庆州移民局财务管理办法》、《迪庆州移民局公务接待管理制度》、《迪庆州移民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迪庆州移民局公务管理规定》、《迪庆州移民局办公用品采购制度》等，结合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行政单位会计核算制度等，严格遵守执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了解部门整体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加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
	(二) 自评指标体系		(具体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1、按照州财政局《关于开展2017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精神，组织单位各科室召开了绩效自评会议，安排部署有关事宜；2、收集集体各科室填报绩效自评报告及材料；3、按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拟定评价计划，由局分管领导牵头，办公室组织实施，各科室协调合作，确保评价工作准确、有效。
		2. 组织实施	1、局领导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绩效自评小组，把绩效考核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工作来研究和部署；2、落实责任，强化考核任务落实，细化落实措施，做好工作谋划和考评指标跟踪、监控与问题整改；3、加快推进，增强工作紧迫感，坚持边开展边探索边完善，努力建立管用的工作制度机制，加强管理，确保绩效考核取得好成绩。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经过本次绩效自评工作，形成了项目和部门自评报告，大部分项目实际完成绩效值均已达到预期绩效指标，项目实施效果明显，达到预期要求，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个别项目绩效指标有待改善，整体而言，我单位2017年度支出绩效完成情况达到优良水平。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由于项目支出指标每年要到3月份才下达，在预算执行中造成个别项目预算执行滞后。下一步，我局将在州财政局的指导和帮助下，科学做好下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与各项工作结合，建立健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增强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性、效果性，提高工作的前瞻性、主动性、创新性。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我局待绩效评价结束后将自评项目绩效结果信息、问题及整改意见等及时反馈给项目实施科室，并对相关科室存在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充分运用自评结果，发挥其在促进项目管理，总结完善制度办法，合理调整资源配置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领导，增强责任意识。根据工作职责，落实项目管理责任及预算执行责任，明确项目管理主体；2、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从资金源头入手，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合理使用、加强监管，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严禁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确保项目资金使用高效；3、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制订相关资金管理制度，重视财务管理制度的执行及监督，使项目资金财务管理有章可循；4、加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预算法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重视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目标	任务名称	编制预算时提出的2017年任务及措施	绩效指标实际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	相关情况说明
履职效益明显	经济效益	为州委政府的决策提供咨询依据，为解决全州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提供解决的办法，为全州季度或年度工作措施提出行之有效的办法，为迪庆经济持续、健康、有序、跨越发展提供了帮助	为州委政府的决策提供咨询依据，为解决全州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问题提供解决的办法，为全州季度或年度工作措施提出行之有效的办法，为迪庆经济持续、健康、有序、跨越发展提供了帮助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社会效益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生态效益	无生态效益	无生态效益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人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达到80%以上	社会公众人和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达到80%以上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预算配置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科学，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	部门中期支出规划、年度履职目标编制科学，年度预算与中期规划和履职目标衔接紧密。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数据详实、结构优化、细化可执行。基础信息完善、数据更新及时、依据真实完整。项目预算整合归类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储备充分、完整。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基本支出足额保障	预算安排足额保障2017年部门正常工作开展，包括工资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足额保障。	预算安排足额保障2017年部门正常工作开展，包括工资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足额保障。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确保重点支出安排	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有力，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重点突出。	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保障有力，分地区分配资金公平公正、重点突出。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上年预算数。	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4.5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2.8万元；合计7.3万元。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预算执行有效	严格预算执行	执行进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2017年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其中：第一季度完成预算的20%，第二季度完成预算的60%，第三季度完成预算的80%，10月底完成预算的90%，11月底完成预算的100%。 预算调整：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州委州政府临时交办而必须调整预算外，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	执行进度：采取有效措施，加快预算执行进度，2017年全年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其中：第一季度完成预算的20%，第二季度完成预算的60%，第三季度完成预算的80%，10月底完成预算的90%，11月底完成预算的100%。 预算调整：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州委州政府临时交办而必须调整预算外，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严控结转结余	结转结余控制目标为不超过上年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控制目标为不超过上年结余结转数。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项目组织良好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三公经费”节支增效	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	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确保2017年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上年决算数。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预算管理规范	管理制度健全	决策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项目安排决策机制，保证部门项目申报、审核、安排全过程公开、透明。 项目管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 下属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厅机关及下属单位经费合规合理使用。	决策机制：建立行之有效的项目安排决策机制，保证部门项目申报、审核、安排全过程公开、透明。 项目管理：根据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制定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部门重点项目支出均有法可依。 下属管理：制定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厅机关及下属单位经费合规合理使用。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信息公开及时完整	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部门2017年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的公开。	按照规定的时限完成部门2017年预决算信息及“三公经费”预决算的公开。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资产管理使用规范有效	制定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 固定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使用率达到100%。 固定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处置规范。	制定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固定资产的采购、使用、处置。 固定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使用率达到100%。 固定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处置规范。	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的对比基本一致	